

习近平给中国科学院院士、清华大学教授姚期智回信强调

坚守初心使命发挥自身优势

为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作出新的贡献

新华社北京6月12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给中国科学院院士、清华大学教授姚期智回信，向他致以诚挚问候并提出殷切希望。

习近平在回信中说，你回国任教二十

年来，将爱国之情化为报国之行，在清华大学潜心耕耘、默默奉献，教书育人、科研创新都取得了丰硕成果，向你表示诚挚问候。

习近平强调，希望你坚守初心使命，发挥自身优势，带领大家继续探索创新人才

自主培养模式，推动学科交叉与前沿创新，打造高水平的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基地，为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作出新的贡献。

姚期智曾长期在美国高校任教，2004年全职回国任教于清华大学，现为清华大

学人工智能学院院长、交叉信息研究院院长。近日，姚期智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回国任教20年来培养人才、科研创新等情况，表达科技报国、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力量的决心。

(上接一版)

用好典型案例“活教材”

“廉政之窗”宣传栏和广播节目，将查处的基层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例予以通报，并附上详细分析和释经说法内容，让党员干

部以案为鉴，深化对“六项纪律”的理解认识，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落细落实。

该县还统筹警示教育资源，通过情节

再现、当事人忏悔和办案人员叙述等方式，深刻剖析查处的典型案件发案原因、危害、值得警示的教训，摄制《“明星”院长的坠落》《医殇》《住建之蛀》《蝇食之鉴》《覆辙》等多部警示教育片，为分层分类开展警示教育提供“鲜活教材”。截至目前，舒城县已分领域、分系统组织3000余人次党员、干部观看相关警示教育片50余场次。

六安市关于安徽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四批交办信访件查处情况的公示

安徽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6月3日(第四批)交办我市的6件信访件，截至6月12日，已办结1件。其中，经属实5件，不属实1件，责令整改0件，立案处罚0件，拘留0人，问责0人，约谈0人。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是否属实	调查核实情况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备注
1	WX202401038	市开发区所在区域（迎宾大道，正阳路区域）多个小区（如锦城迎宾馆、万兴壹号院、龙泽府第、锦绣江山）周边空气令人堪忧，经常晚间至夜里有化学气味，附近小区学校长期呼吸这样的空气。健康谁来负责？多次反映给出的回复均是排查企业未发现明显气味，能理解开发区排查困难，风向等因素具有不确定性，但这种气味出来确实是因为有企业排放导致，希望能从根源管理治理，还周边小区健康空气！	市开发区	大气	不属实	经现场核查，锦城迎宾馆小区周边涉气企业为六安宏润钢结构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废气工段为喷漆工段，配套建设有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安徽博微长安电子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废气工段为喷漆工段，配套建设有废气污染防治设施）。龙泽府第小区周边无涉气企业。锦绣江山小区周边无任何企业（该小区暂未交房，无人入住）。6月3日晚，市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再次开展夜间排查，前往4处投诉小区周边，通过对群众走访询问调查，未发现小区周边有明显异味现象，结合日常群众举报投诉内容，开发区分局将持续对该区域进行排查。	市开发区生态环境分局将加强对小区周边涉气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企业生产时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无	是	
2	LD202400665	来电人反映：1.霍邱县冯银镇新仓村霍邱县忠林商业养殖家庭农场向农田的灌溉渠偷排污水；2.霍邱县忠林商业养殖家庭农场散发的气味难闻；3.霍邱县忠林商业养殖家庭农场一到下雨天就使用水泵直接排放农场化粪池的污水。	霍邱县	大气、水	属实	经核查，1.信访举报的养殖场霍邱县忠林商业养殖家庭农场位于霍邱县冯银镇新仓村，是一家朗德鹅填饲场，该养殖场营业执照齐全，已履行环评备案登记。该场有养殖圈舍3栋(其中2栋在养殖，1栋闲置)，每栋600㎡，现存栏2000只。2.场内配套建有粪污贮存池、干湿分离机、黑膜厌氧发酵池等粪污处理设施设备，粪污经专用排污沟进入粪污贮存池（现场发现该厂内部分污水沟、窖井未加盖）经干湿分离后污水粪进入厌氧发酵池，干湿分离机疑似长期未使用。该企业与霍邱县荣益喜洋洋有机肥有限公司签订有粪污处理协议(已到期)。3.反映向农田灌溉渠偷排污水情况现场未发现;养殖场无明显臭味，但氧化塘较小(约500平方米)且距离厂区较远，粪污从厌氧发酵池通过管道抽入氧化塘及周边4个小小塘,气味难闻，举报属实;雨天使用水泵直接将农场化粪池污水外排，虽然现场未发现，但该场厌氧发酵池确水泵及管道存在。	1.要求养殖场立即清理氧化塘周边小水塘内粪污及淤泥;2.对厌氧池进行密封，重新布置外流管道，使发酵后的沼液能顺流入氧化塘;3.按照厂区设计存栏量扩容氧化塘，确保足够沼液存放容积，杜绝外溢;4.干湿分离机等粪污设施设备要正常使用;5.重新签订粪污消纳协议。完善记录台账，确保粪污去向可追溯;6.厂区内窖井、水沟等全部加盖，确保雨污分流;7.氧化塘及黑膜池四周设防护网和警示标识。	无	否	
3	LD202400656	来电人反映：1.叶集区姚李镇工业区爱莱特照明灯业有限公司的粉碎机每周六、周日24小时工作，噪声扰民严重；2.该工厂在粉碎衣物过程中进行化学加工，散发恶臭气味。	叶集区	大气、噪声	部分属实	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生产，检查发现其存在使用非环评批复要求的废塑料作为原料生产现象，现场有异味，车间内开启粉碎机，有音。	1.针对举报反映的噪声问题，已要求企业对易产生噪声的破碎环节加装减震隔音垫等措施减少噪声,并加强对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确保正常有效运行。待企业重新恢复生产，叶集生态环境分局将委托有资质第三方监测公司对厂区的噪声进行监测，待监测结果出来后确定是否可以正常生产。2.针对举报反映的恶臭问题，叶集生态环境分局已要求企业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对现场使用的不符合要求的废塑料原料进行清理，改用环评批复要求使用的材料，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及时做好保洁工作。目前，企业已自行停产整改，正在清理废塑料，待企业重新恢复生产，叶集生态环境分局将对厂区异味进行监测，待监测结果出来后确定是否可以正常生产。	无	否	
4	WX202401026	尊敬的督察组领导您好：我们是裕安区韩摆渡镇祁家岗村团结组村民，2012年前后我们家门口新建了一条铁路。铁路建成至今未采取任何防噪声措施，每天列车从门口经过发出巨大声响，已经超出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严重影响我们的日常生产、生活。铁路线距离我们住房直线距离最近的也只有十几米，最近的人家靠近铁路只有几米的距离，淡季每小时行列车3趟左右，每逢节假日每小时更是多达10趟，十几年来，我们十几户二十多名村民饱受噪声的困扰。希望督察组的领导能够从为民办实事的角度解决我们基层群众的实际困难。我们要求：一、按照国家规定一次性给予十几年来经济赔偿；二、采取有效噪声防护措施，消除噪声对我们的影响。	裕安区	噪声	部分属实	经核查，合武铁路于2005年施工建设，2009年建成开通，项目前期经过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原铁道部等部门的立项审批及审核批准，符合当时国家的相关铁路建设规定，拆迁范围为红线内征地范围。虽然按照现有高铁建设环保要求，铁路中线距离两边各30米范围内为环境敏感点，原则上居民居住房屋均要拆迁，但是当时无相关规定。经现场核实，反映问题的韩摆渡镇祁岗村团结组居民沿铁路最近的住宅约为15米，距离合武铁路不足30米的有18户，也未安装任何隔音措施，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产生影响。	1.裕安区韩摆渡镇村进一步做好宣传疏导，加强与反映问题群众的沟通，及时通报问题进展情况，争取群众理解支持；2.已安排专业机构对列车产生的噪音和震动进行检测、鉴定，根据检测鉴定结果，如需要建隔音设施，裕安区政府牵头积极与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及合武公司对接，商讨相关整改措施。	无	否	
5	LD202400662	来电人反映：霍邱县南湖城西湖跨湖大桥自然保护区水草泛滥，导致湖水变质，散发异味；南湖林业湿地保护区有人拦网养鱼。	霍邱县	生态	部分属实	经核查，1.霍邱县南湖城西湖跨湖大桥自然保护区水草泛滥，导致湖水变质，散发异味问题。由于今年雨水较少和霍邱县沿岗河防洪治理四期工程施工的需要，水位较浅，导致水生植物生长旺盛，高温时散发异味。针对湖水变质，散发异味，县生态环境分局正在对湖水取样监测。该问题属实。2.南湖林业湿地保护区有人拦网养鱼问题。经现场调查，该问题为城西湖入湖河流生态强化湿地项目，该拦网为该项目种植沉水植物所用，主要用于防止大型鱼类蚕食种植的沉水植物，不存在拦网养鱼。该问题不属实。	一是在水生植物清理前后对大桥周边水质进行监测，及时掌握水质变化情况;二是2024年9月底前完成对湖中野菱角、水葫芦等水生植物打捞清除。	无	否	
6	WX202401027	六安市金安区三十铺百盛东金城51号，非物流地方物流公司进驻。车辆、货物停放道路处，从早到晚噪音污染，灰尘污染。严重影响生产生活。	金安区	大气、噪声	属实	经现场核查：1.该物流公司所处区域属商贸区，六安顺心捷达物流有限公司为百盛综合商贸城唯一一家物流配送企业，服务周边300余家商铺，布点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必要性；2.该物流公司在运输过程中使用的为物流货车，在进出及停放过程中存在就近停放等不规范现象；3.由于物流业特殊性，有时需在夜间作业，故在装卸货物及柴油叉车转运作业时产生一定噪声；4.该物流公司作业区域及道路为沥青硬化路面，在连续作业时会产生少量扬尘。	1.规范作业时间，作业时间调整为8:30—12：00和14：30—21:30两个时段，其余时间禁止作业。2.规范车辆停放管理，装卸货物时轻拿轻放。并将产生较大噪声和尾气的柴油叉车更换为电动叉车，减轻噪声和废气影响。3.加强日常监管，规范车辆及货车停放秩序，严格按规定的作业时段操作，减轻对周边商户造成的影响。	无	否	

金寨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金自然资告字〔2024〕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金寨县人民政府批准，金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公开出让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用地性质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化率				
JZZB-GT-2024-13	梅山镇黄林村高铁连接线以北	3223.43平方米（4.84亩）	加油加气站用地	≤0.6	≥40%	≥25%	40	920	20万元或其整数倍	460
JZZB-GT-2024-14	青山镇尧塘村陈冲组	11807.35平方米（17.71亩）	工业用地	≥1.0	≥40%	≤15%	50	177	5万元或其整数倍	90

上述地块为现状净地出让。详细规划要求参见所附规划设计条件及变更函。上述地块土地出让成交后，受让人申请且符合不动产登记条件的，完成土地交付当日，可办理不动产登记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实现“交地即发证”。在工程建设项目竣工完成后，建设单位申请且符合不动产登记条件的，完成竣工规划核实、竣工验收备案当日，可办结不动产登记首次登记，实现“交房(验收)即发证”。

二、竞买人资格要求

（一）申请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以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其中JZZB-GT-2024-13号地块用于拆迁移建，申请人报名时须持县安居服务中心迁建证明和征收补偿协议，同时还需到商务部门办理

预核准手续，并取得预核准通知书。

（二）不接受在我县存在拖欠土地出让金及未按期开竣工等土地出让合同纠纷失信行为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的竞买申请。

（三）竞买人申请时应提交所缴纳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

三、出让文件的获取

本次公开出让地块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详见公开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7月11日17时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luan.gov.cn/>)，在本公告页面(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土地与矿产—金寨县—交易查询-本出让公告)左下方附件免费下载获取，须认真阅读并遵照执行。

四、保证金缴纳及网上报名

申请人可于2024年6月12日至2024年7月11日17时登录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本公告页面下方(<http://ggzy.luan.gov.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出让文件的具体要求上传提交相关材料。

申请人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7月11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如不成

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五、金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于2024年7月12日9时前确认申请人竞买资格。

六、出让方式和其他规定

金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根据报名截止时的资格审核情况，确定地块公开出让的具体方式(挂牌或拍卖)，并告知所有申请人。

取得竞买资格的竞买人达到3家以上(含3家)的地块，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3家的地块，按挂牌方式出让；无人取得竞买资格的地块，自动终止出让。采用拍卖方式出让地块竞买人须严格遵守出让文件中有关拍卖的规定，采用挂牌方式出让地块竞买人须严格遵守出让文件中有关挂牌的规定。

七、公开出让时间和地点

公开出让时间(挂牌)：2024年7月2日8时至2024年7月12日10时。

公开出让时间(拍卖)：2024年7月12日上午10时开始。

公开出让地点：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四开标室。

竞买人须于2024年7月12日9时前持保证金银行缴款凭证、公司印章、报名回执码及《出让文件》要求提供的报名资料原件(贰份)到公开出让现场办理资料查验、竞买登记、领取号牌等手续。

八、成交规则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地块设有底价，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竞买人最终报价必须等于或超过底价，否则不成交。采用拍卖方式出让地块的竞买人进行现场举牌竞价或者报价；采用挂牌方式出让地块的竞买人必须采用金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制作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买报价单》进行现场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口头等方式报价。竞买人一经应价或报价，不可撤回。

九、其他事项

（一）本次公开出让地块的竞得人均须在竞得土地后10日内与出让人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土地出让金要求在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全部缴清，竞得人未按时支付以上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延迟支付款项的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

（二）土地成交后，出让人一个月内交付土地。竞得人要在竞得土地后6个月内开工建设，JZZB-GT-2024-13号地块在开工后2年内竣工，JZZB-GT-2024-14号地块在开工后1年内竣工。

（三）竞得人必须按照规划设计条件及变更函要求进行规划和建设。

（四）契税及其他应征收的税费由竞得人负责缴纳。

（五）未尽事宜和具体要求详见本地块公开出让须知。

十、保证金缴纳账户及账号

（一）竞买保证金缴纳账户：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二）开户银行及账号：

户名：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开户行：安徽金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子账号：20000278890666600004502]

（三）竞买保证金缴款方式：由竞买人通过转账方式缴款(法人申请的从法人基本账户通过转账方式缴款)。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金寨经济开发区金梧桐创业园政务中心综合楼16楼

联系人：易主任 高主任

联系电话：0564-7350765(金寨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0564-7356810(金寨县土地开发整理与收购储备中心)

查阅网址：中国土地市场网(<https://www.landchina.com/>)

金寨县人民政府网(<https://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596401?type=4&action=list&nav=3&sub=&catid=7325528>)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六安市(<http://ggzy.luan.gov.cn/>)/土地及矿产·金寨县)

《皖西日报》

金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报地址：六安市金安区长安南路城投大厦20—24楼

邮政编码：237000

零售价：35元/月

皖西日报社印务有限公司承印

地址：六安市经济开发区纬一路